

无锡华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内部控制规范实施方案

为加强和规范企业内部控制，贯彻实施《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配套指引，提高企业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无锡华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按照财政部、证监会、审计署、银监会、保监会五部委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础规范》、《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文件精神，根据江苏证监局《关于做好江苏上市公司实施内部控制规范有关工作的通知》（苏证监公司字[2012]101号）的要求，制定了公司内部控制规范实施方案。具体如下：

一、公司基本情况介绍

(一) 公司概况

证券简称：华光股份

股票代码：600475

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注册地址：无锡市开发区 26#-G 地块 7、8 幢

法定代表人：王福军

注册资本：256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电站锅炉、工业锅炉、锅炉辅机、水处理设备、压力容器的制造、销售；烟气脱硫脱硝成套设备制造、销售、安装；金属材料、机械配件的销售；环保工程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三级）；I 级锅炉（参数不限）安装、改造、维修；房屋租赁；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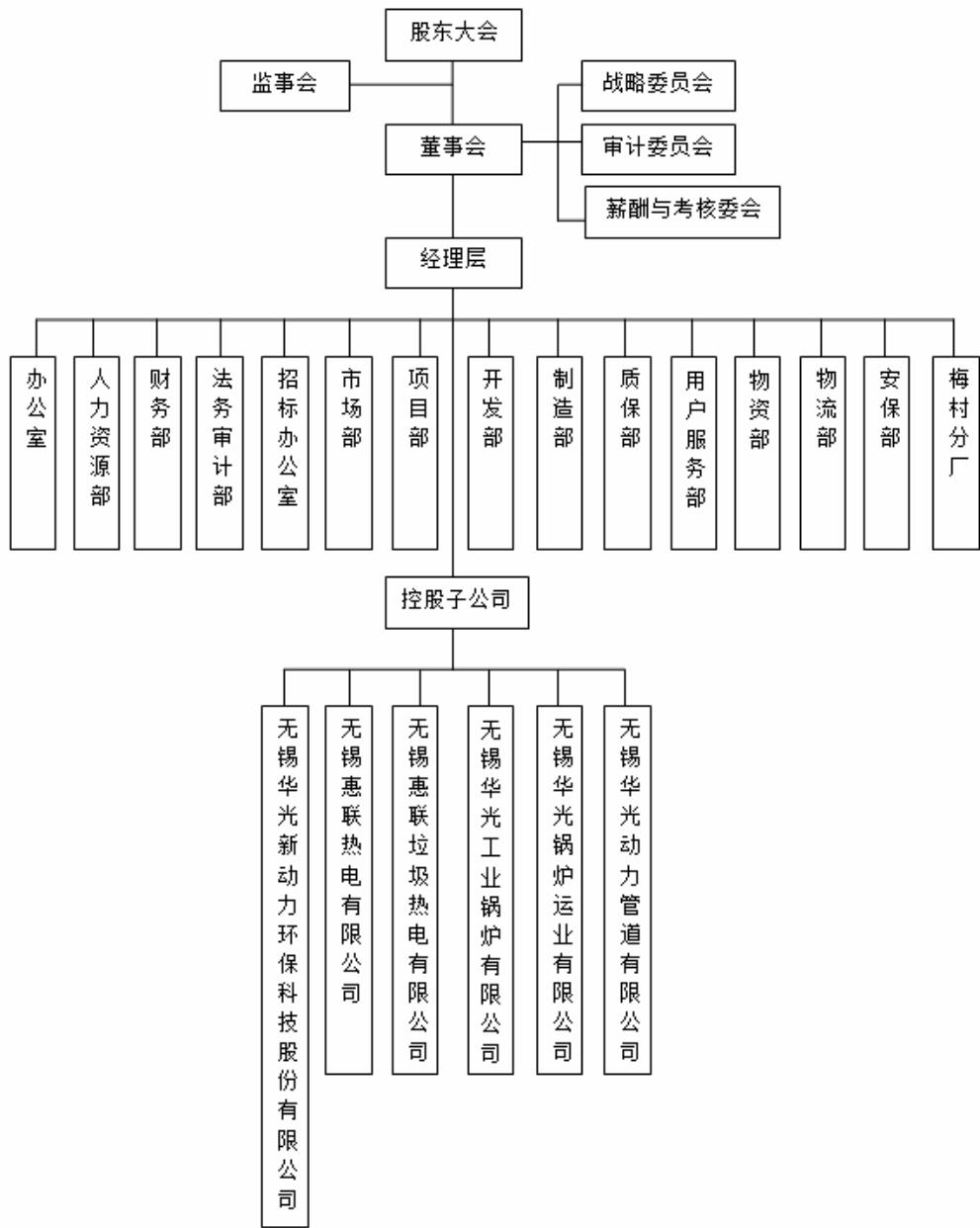
公司第一大股东是无锡国联环保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44.55% 股份，实际控制人为无锡市国联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二) 公司组织架构

公司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与证券监管部门的规定，形成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的、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目前，公司内部控制架构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

理层组成，分别行使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执行机构的职能。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三个专业委员会，为董事会提供专业决策支持，公司管理层在《公司章程》规定和董事会授权范围内执行董事会决议，行使公司经营管理权。

公司具体组织架构如下：



(三) 公司内部控制规范的组织领导

根据证监会相关文件的要求，为保障内部控制建设工作有效开展，公司特成立内部控制体系建设领导小组，公司董事长为组长、总经理为副组长，公司其他高管为成员，作为公司内控体系建设的最高决策机构，负责决定有关体系建设的重大事项。领导小组下设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工作小组作为日常办事机构，工作小组组长为公司内部控制建设

工作计划各阶段责任人，工作成员为各部门负责人，分别负责本部门内部控制体系建设与实施工作，建立和执行内控相关制度、流程、控制活动。公司办公室作为负责公司内控实施的牵头部门，公司法务审计部负责对公司内部控制实施情况的有效性进行检查和评价。

(一) 领导小组成员及工作职责：

组 长：王福军

副组长：汤兴良

成 员：沈解忠、蒋良红、苏小平、李建忠、邓迎强、毛军华、周文院、魏利岩

工作职责：

1、确定公司内控体系建设的范围，审批项目计划。

2、协调组织内外资源。

3、根据工作进度，定期听取工作小组的工作进展情况汇报，及时反馈意见，分阶段对内控体系建设的成果进行验收，包括风险评估结果、内部控制改进的建议、内控管理手册、内部控制测试报告等。

4、检验公司内控体系的充分性和有效性，发布公司内部控制的相关工作规范。

(二) 工作小组成员及工作职责：

组 长：魏利岩

副组长：周文院

成 员：李 俊、周正平、张敏伟、蒋俭纯、吴文伟、陈 东、李艳松、杨润宇、
刘都槐、郑 磊、朱晓明、李建忠、赵子琛、王建中

工作职责：

1、制定公司内控体系建设项目计划，并提交领导小组。

2、在中介机构的协助下开展具体工作，协调各个单位和部门进行必要的配合，包括确认访谈计划、时间安排，收集内控项目所需资料，指派相关负责人对发现的问题进行沟通、对工作成果进行讨论并达成一致意见。

3、负责监督领导小组审批通过的内部控制优化方案的落实情况。

4、协调工作中出现的各种问题，确保内控体系建设工作正常进行。

5、负责定期自我测评并提出内控体系的修改建议，保持公司内控体系的良性循环。

编制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计划，完成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6、协助中介机构按时出具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三) 公司聘请中介咨询机构计划

为使内部控制规范建设工作专业化、规范化，在设计上合理、执行上有效和更具操作性，符合上市公司监管部门的要求，经公司讨论商议，拟聘请外部中介咨询机构，指导和协助公司建立内部控制规范体系。

(四)内控实施工作预算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内控实施预算主要包括：外部咨询机构咨询服务费、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内控审计的审计费、组织参加相关专业培训发生的培训费及内部控制规范实施过程中发生的各项日常费用。其中，外部咨询机构咨询服务费、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内控审计的审计费将依据市场原则，协商确定。

二、内部控制建设工作计划

公司计划分六个阶段开展内部控制规范遵循工作，全面建设和实施内部控制工作。各阶段工作内容、主要工作步骤、时间安排等列示如下：

(一) 确定内部控制实施的范围，对母公司和重要业务流程进行风险评估、梳理，完成编制风险清单。

完成时间：2012年4月20日之前。主要工作内容：结合我公司的实际情况，对重要业务流程进行风险评估、梳理，完成编制风险清单。

(二) 将现有的政策、制度等与风险清单进行比对，查找内控缺陷。

完成时间：2012年8月31日前完成。主要工作内容：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配套指引的相关规定，对本单位的管理机构和岗位设置、岗位分工和职责，以及已有的内部控制制度及其实施情况进行全面系统的检查、分析和梳理，将重要业务现有的政策、制度与风险清单进行对比，查找内部控制缺陷。

(三) 制定内控缺陷整改方案。

完成时间：2012年9月30日前完成。主要工作内容：汇总、整理内部控制缺陷，分析缺陷的性质和产生的原因，制定相应的内控缺陷整改方案。

(四) 落实缺陷整改工作。

完成时间：2012年11月30日前完成。主要工作内容：根据经批准的整改方案，落实内控制度的修订，机构、人员和岗位的调整等。

(五) 检查整改效果。

完成时间：2012年12月31日前完成。主要工作内容：内控规范工作小组组织检查内控缺陷整改情况和效果。

(六) 按照要求披露内部控制实施情况。

完成时间：2012年年报披露前。主要工作内容：2012年7月15日前和2013年1

月 15 日前将内部控制实施进展情况书面报送江苏证监局。2012 年报披露前，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经董事会批准、监事会核查后，在 2012 年报披露同时披露年度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三、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计划

2012 年 12 月至 2012 年报披露前，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领导小组会同工作小组组织实施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按照内部控制评价规定程序，有序开展自我评价工作，对公司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情况进行全面评价，并在 2012 年报披露前，完成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编写。其中：

（一）确定内部控制缺陷的评价标准。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工作小组应根据企业性质、经营管理特点、重要业务风险等，确定内部控制缺陷的评价标准，将内部控制缺陷按其影响程度分为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

（二）组织实施自我评价工作，编制内部控制评价工作底稿。

（三）对发现的缺陷进行评价，编制缺陷评价汇总表，同时提出整改建议，编制整改任务单。

（四）根据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结果，结合评价工作底稿和内控缺陷汇总表等资料，按照内控规范、指引的要求编制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评价报告的基准日为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五）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经内部控制体系建设领导小组审核、董事会批准后，对外披露或报送相关部门。

四、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计划

（一）在 2012 年 4 月 30 日前确定聘请进行内部控制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二）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以 2012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的内部控制进行审计，发表审计意见，出具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三）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要求，在 2012 年报披露时同时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和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无锡华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 年 3 月 21 日